

## 125399 - 集体异口同声的念“应召词”的教法律例

### the question

在受戒之后，一个人高念“应召词”，其他副朝的人跟着念“应召词”，这样做是不是允许的？

### Detailed answer

一切赞颂，全归真主。

集体念“应召词”，所有副朝的人都异口同声的一起开始念“应召词”，并一起结束“应召词”，这种做法是当今许多人所犯的错误之一，因为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和圣门弟子都没有这样异口同声的念过“应召词”，他们只是各自念“应召词”，无论他的声音与其他人的声音互相一致或者不一致。敬请参阅（33746）号问题的回答。

有人曾经向法特瓦常务委员会询问：朝觐者集体念“应召词”的教法律例是什么？他们中的一个人高念“应召词”，其他的人跟着念“应召词”。

法特瓦常务委员会回答：不允许这样做，因为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和正统的哈里发（愿主喜悦他们）都没有这样做过，这是一种异端行为。

谢赫伊本•欧赛麦尼（愿主怜悯之）说：“艾奈斯（愿主喜悦之）说：我们曾经和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一起朝觐，我们当中有的人念“真主至大”，有的人念“清真言”。布哈里和穆斯林共同辑录。这段圣训证明他们没有集体念“应召词”，如果他们集体念“应召词”，他们一定都念“真主至大”或者“清真言”，但是他们有的人念“真主至大”，有的人念“清真言”，每个人只按照自己的情况记念真主。”《津津有味的解释》（7/111）

真主至知！